

## 十三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### 1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赤峰市图书馆的采购纸质图书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赤峰市图书馆采购纸质图书项目（少儿图书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批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内蒙古人民出版社，从业人员107人，营业收入为53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138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赤峰市图书馆采购纸质图书项目（少儿图书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批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中央文献出版社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45人，营业收入为36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52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赤峰市图书馆采购纸质图书项目（少儿图书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批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东北大学出版社，从业人员45人，营业收入为5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000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4. 赤峰市图书馆采购纸质图书项目（少儿图书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批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合肥工业大学出版社，从业人员45人，营业收入为365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222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5. 赤峰市图书馆采购纸质图书项目（少儿图书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批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学习出版社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59人，营业收入为65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136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

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6. 赤峰市图书馆采购纸质图书项目（少儿图书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批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民主与建设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，从业人员 31 人，营业收入为 3004.84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63.3 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7. 赤峰市图书馆采购纸质图书项目（少儿图书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批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湖南岳麓书社有限责任公司，从业人员 74 人，营业收入为 1370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910 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8. 赤峰市图书馆采购纸质图书项目（少儿图书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批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党建读物出版社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58 人，营业收入为 500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8330.41 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9. 赤峰市图书馆采购纸质图书项目（少儿图书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批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78 人，营业收入为 1817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635 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10. 赤峰市图书馆采购纸质图书项目（少儿图书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批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湖南师范大学出版社，从业人员 59 人，营业收入为 50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000 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文博育苑文化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1月07日



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易执行系统 CFSTSGCG-2025-1022 第2包 2025-11-06 17:38:10  
北京文博育苑文化有限公司 2025-11-06 17:38:10

## 2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无，我公司不适用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/（单位名称）的/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/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/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/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/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/

日期：/

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
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